

声明编码 CN24/00001419.02

温室气体核查声明

以下组织的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
温室气体盘查清册

苏州璨曜光电有限公司
苏州璨鸿光电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庞金路 828 号
组织边界：中国江苏省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庞金路 828 号

已由 SGS 依据 ISO 14064-3:2019 进行了核查并满足以下要求



ISO 14064-1:2018

- 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 [类别 1]
370.53 吨二氧化碳当量
- 来自输入能源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 [类别 2]
6,635.58 吨二氧化碳当量
- 运输产生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 [类别 3]
1,507.88 吨二氧化碳当量
- 组织使用的产品产生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 [类别 4]
118,091.32 吨二氧化碳当量
- 组织产品的使用有关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 [类别 5]
[属于非重大间接排放, 未量化]
- 其他来源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 [类别 6]
[属于非重大间接排放, 未量化]
- 经量化的总排放量
126,605.31 吨二氧化碳当量

签署
David Xin
Sr. Director - Business Assurance
签署日期：2024 年 2 月 25 日

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北京市阜成路 73 号世纪裕惠大厦 16 层 100142
t +86 (0)10 58251188 www.sgsgroup.com.cn

本声明为多场所的分场所声明，主声明编号为 CN24/00001419

第 1 页 共 1 页

